

110 年度臺中市政府勞工局短期職業訓練暨技能認證訓練 招訓簡章

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勞工局

招訓字號：110 短訓字第 4 號

訓練單位：國立中興大學

辦公室軟體應用實務班-110 小時-30 人

課程內容	1. Word 文書應用概論(學)/6H 2. Excel 財務運用概論(學)/6H 3. PowerPoint 商務簡報概論(學)/6H 4. Word 文書企劃應用(術)/30H 5. Excel 財務試算表應用(術)/32H 6. PowerPoint 商務簡報應用(術)/30H
招訓對象	1. 須設籍、實際居住於本市者(需提供相關實際居住相關證明)。 2. 本課程以在職者為優先，遇招生人數不滿者，得招收失業者，比率以不逾錄取人數 15% 為原則。
訓練日期	110 年 8 月 7 日 ~ 110 年 11 月 6 日
上課時間	1. 週六：早上 08:30~12:30，下午 13:30~17:30，每日共 8 小時。(8/14(六)、8/21(六)停課，8/15(日)、8/22(日)上課) 2. 訓練期間如遇颱風等天然災害停課後需擇期補課，補課期間視同正常上課，參訓學員因故未到課者，應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。
上課地點	臺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
報名資訊	1. 報名方式：現場或電話至訓練單位報名。 2. 報名文件： (1)一般身分：請繳交報名表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（請貼妥於報名表中身分證影本黏貼處）。 (2)特殊資格：除一般身分文件外，另請檢附特殊資格證明文件。 3. 報名日期：110 年 4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26 日截止，並於 110 年 7 月 27 日辦理甄試，經甄試合格後通知錄訓。 4. 報名電話：☎04-22855506
訓練費用	1. 一般身分參訓學員，需繳交 20%訓練費用即 2,460 元，於課程結束後繳入臺中市庫總存款戶，概不退費。 2. 特殊資格參訓學員，學費全額免費。 (1)獨力負擔家計者。(2)45 歲以上中高齡者。(3)身心障礙者。(4)原住民。(5)生活扶助戶(符合社會救助法所定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)。(6)更生受保護人。(7)長期失業者。(8)外籍及大陸地區配偶。(9)因犯罪被害人。(10)中輟少年或自立少年。(11)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。(12)經本市就服處轉介之遊民(13)其他經本市之社工人員訪視評估確有經濟困難者。。
甄選機制	1. 甄選方式：一律甄試錄訓，採筆試(60%)及口試(40%)方式甄選參訓學員，口試審查項目含：考照意願、參訓必要性及需求性，最近二年內之參訓紀錄等納入綜合考量予以評分。 2. 考試學科：TQC 辦公室軟體(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)學科第 1-2 類題目、電腦基本概念
注意事項	1. 學員每人預收保證金新臺幣 6,151 元，課程結束後，參訓時數達 2/3 (含) 以上，於結訓當日全額無息退還。 2. 學員報到當天未報到或未能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繳費，以棄權論，不得異議。 3. 各班訓練起迄日期「視報名情形做調整，若有更改將另行通知，並於臺中市政府勞工局公告（網址： http://www.labor.taichung.gov.tw/ ）。最低開班人數須達預訓人數三分之二(含)以上。 4. 訓練課程如有異動，隨時於臺中市政府勞工局網站更新，請上網查閱。 5. 報名受訓資格如有不實，學員應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經費來源：臺中市政府勞工局

廣告